

芜湖嘉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年产 5000 万套新能源电池铜排项目

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及现场检查意见

2025 年 6 月 5 日，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82 号）和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芜湖嘉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“年产 5000 万套新能源电池铜排项目”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议，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等人员，会议邀请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组。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、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，审查了相关资料，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情况：

建设地点：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孙滩路 5 号。

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建设规模：环评设计年产新能源电池铜排 5000 万套；实际年产新能源电池铜排 2000 万套。

建设内容：1、主体工程：1#厂房，1F；2、辅助工程：办公、检验区；3、储运工程：原材料区、半成品区、成品区、辅料库；4、公用工程：供水、排水、供电工程；5、环保工程：废水、废气、噪声治理设施、危废暂存库、一般固废贮存场所。

验收范围：阶段性验收。

二、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：

- 1、定期检查、维护废气处理设施，确保废气达标排放。
- 2、规范建设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，一般固废及时入库。

三、验收监测报告表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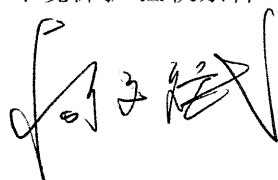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核实项目验收范围和建设内容、生产设备数量和原辅料种类、数量，梳理项目的变动情况，核实环保投资。
- 2、完善“三同时”验收登记表，规范相关图表及附件。

四、审查结论：

《验收监测报告表》编制较规范，内容较全面，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，监测过程质量控制完备，监测结果总体可信，《验收监测报告表》经认真修改完善可作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。

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，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，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基本规范，专家组认为该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。

专家组：



2025 年 6 月 5 日

芜湖嘉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新能源电池铜
排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

时间：2025年6月5日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
1	杨永小	芜湖嘉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副总经理	18019508985
2	张良威	芜湖嘉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总经理	13671639865
3	杨子斌	安徽省芜湖市	教授	13696587592
4	汪万柳	安徽星创环境	高工	18196591322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